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强和改进国际传播工作 展示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5月31日下午就加强我国国际传播能力建设进行第三十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展示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是加强我国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的重要任务。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国际传播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下大力气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形成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的国际话语权,为我国改革发展稳定营造有利外部舆论环境,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贡献。

复旦大学张维为教授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了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他的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讲话。他指出,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对外传播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大力推动国际传播守正创新,理顺内宣外宣体制,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媒体集群,积极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有效开展国际舆论引导和舆论斗争,初步构建起多主体、立体式的大外宣格局,我国国际话语权

和影响力显著提升,同时也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必须加强顶层设计和研究布局,构建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战略传播体系,着力提高国际传播影响力、中华文化感召力、中国形象亲和力、中国话语说服力、国际舆论引导力。

习近平指出,要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用中国理论阐释中国实践,用中国实践升华中国理论,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更加充分、更加鲜明地展现中国故事及其背后的思想力量和精神力量。要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的宣传阐释,帮助国外民众认识到中国共产党真正为中国人民谋幸福而奋斗,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要围绕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多个视角进行深入研究,为开展国际传播工作提供学理支撑。要更好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以文载道、以文传声、以文化人,向世界阐释推介更多具有中国特色、体现中国精神、蕴藏中国智慧的优秀文化。要注重把握好基调,既开放自信也谦逊谦和,努力塑造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

习近平强调,要广泛宣介中国主张、中国智慧、中国方案,我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有能力也有责任在全球事务中发挥更大作用,同各国一道为解决全人类问题作出更大贡献。要高举人类命运共同体大旗,依托我国发展的生动实践,立足五千多年中华文明,全面阐述我国的发展观、文明观、安全观、人权观、生态观、国际秩序观和全球治理观。要倡导多边主义,反对单边主义、霸权主义,引导国际社会共同塑造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新秩序,建设新型国际关系。要善于运用各种生动感人的事例,说明中国发展本身就是对世界的最大贡献、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智慧。

习近平指出,要深入开展各种形式的人文交流活动,通过多种途径推动我国同各国的人文交流和民心相通。要创新体制机制,把我们的制度优势、组织优势、人力优势转化为传播优势。要更好发挥高层次专家作用,利用重要国际会议论坛、外国主流媒体等平台和渠道发声。各地区各部门要发挥各自特色和优势开展工作,展示丰富多彩、生动立体的中国形象。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建强适应新时代国际传播需要的专门人才队伍。要加强国际传播的理论研究,掌握国际传播的规律,构建对外话语体系,提高传播艺术。要采用贴近不同区域、不同国家、不同群体受众的精准传播方式,推进中国故事和中国声音的全球化表达、区域化表达、分众化表达,增强国际传播的亲和力和实效性。要广交朋友、团结和争取大多数,不断壮大知华友华的国际舆论朋友圈。要讲究舆论斗争的策略和艺术,提升重大问题对外发声能力。

习近平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纳入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组织领导,加大财政投入,帮助推动实际工作、解决具体困难。各级领导干部要主动做国际传播工作,主要负责同志既要亲自抓,也要亲自做。要加强对领导干部的国际传播知识培训,发挥各级党组织作用,形成自觉维护党和国家尊严形象的良好氛围。各级党校(行政学院)要把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和后备人才培养,提升国际传播理论研究水平。

新未成年人保护法正式实施

使用儿童安全座椅首次纳入全国性立法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于6月1日起正式实施,对儿童道路交通安全提出新规定,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首次纳入全国性立法。使用儿童安全座椅有多必要?儿童安全座椅普及还有多远要走?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妇女儿童保护专家、法律专家及道路安全专家为我们答疑解惑。

儿童安全座椅是儿童乘车安全最有效保护手段

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等约束装置是目前公认的保护儿童乘车安全的最有效手段。世界卫生组织《2018年道路安全全球现状报告》显示,儿童约束装置对减少儿童乘员受伤和死亡非常有效,使用儿童约束装置可以使死亡人数至少减少60%。在报告调研的175个国家中,有84个国家制定了儿童约束系统的国家立法。

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机动车辆研究室主任周文辉说,乘车发生碰撞的瞬间,儿童受伤的部位可能是头部、颈部这些比较脆弱的部位,而使用儿童专

用安全带或者儿童安全座椅,可以很好地把冲击力分散到人的腰部、腿部等能承受很大冲击力的部位上。

“虽然近几年我国交通事故导致的儿童死亡率呈下降趋势,但总量仍比较高。目前我国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率较低,而且使用的持续性较差,这与家长的安全意识、法律约束、宣传教育以及产品使用不便等多方面都有关系。”周文辉说。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儿童座椅主检工程师徐哲提醒家长,乘车时一定不要让

孩子在没有安全座椅的情况下直接坐在后排,不能抱着孩子乘车,尤其不能抱着孩子坐在副驾驶。

如何选择儿童安全座椅?徐哲介绍,第一,要根据孩子的身高体重来选择儿童座椅的规格;第二,要按照儿童座椅说明书或者标识正确安装;第三,对于较小的儿童或婴儿一定要使用后向安装,这样会更加安全;第四,要关注儿童座椅的质量,选购骨架和缓冲材料性能良好的儿童座椅;此外,侧面防护装置或坐垫等附加的防护装置也非常重要。

从立法到执法,仍需进一步完善

我国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八条明确规定,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采取配备儿童安全座椅、教育未成年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措施,防止未成年人受到交通事故的伤害”。

“未成年人保护法对于配备儿童安全座椅使用了‘应当’的字眼,也就是说,它是一种强制性的义务,从根本上解决了法律依据的问题。对道路交通安全法的修订以及各地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的细

化起到示范引领作用和上位法的指导作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朱征夫说。接下来儿童安全座椅强制使用和儿童乘车安全制度还需有更为细致、更具备可操作的规定。

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工青妇室处长王阳说,今年公安部公布的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建议稿)中增加了儿童乘车安全的内容,对禁止儿童乘坐副驾驶和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等约束系统做

出了更具体的规定,并规定了相应的罚则。如对于应当乘坐安全座椅的对象采用了140厘米的身高标准,相较于之前地方立法的年龄标准,更科学、更便于操作。

据了解,目前上海、深圳、苏州等地已经在地方性法规中对儿童乘车安全及安全座椅的使用作出了相应规定。“在推动地方条例修改完善的过程中,希望既能与上位法保持一致,又要结合各地实际有所创新。”王阳说。

预防儿童交通伤害需综合施策、多管齐下

专家表示,预防儿童道路交通伤害,需要多部门合作,整合资源、综合施策、多管齐下。

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一级巡视员宋文珍说,我国正在编制的《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中专门增设了儿童安全领域的内容,提出降低儿童交通伤害死亡率,推广使用安全座

椅、安全头盔,从政策层面推进儿童乘车伤害预防。

宋文珍强调,对儿童道路交通伤害的预防和控制,安全座椅不能解决所有问题,还需要包括家长监护、学校教育、交管部门对道路交通设施的管理及对驾驶员的教育引导、事故急救系统和应急处置等在内的多部门、全方位的配合。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指出,儿童安全座椅要加强质量监管,如果有企业生产假冒伪劣产品,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大惩罚力度,保障儿童安全座椅在关键的时候确实能够发挥作用,努力形成共治、共建、共享的治理模式,保障儿童的生命健康权。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2021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记者刘夏村)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6月1日在京举行2021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视频会议,今年的主题为“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

会议要求,要深刻认识“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当前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但一些行业领域接连发生较大事故,安全防范压力持续加大、任务更加繁重。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精心组织、细化部署,积极开展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要突出主题,组织各地区、各有关部门

和单位以及企业负责人观看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切实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深入扎实排查化解风险,统筹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杜绝不盲区漏洞,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任务,总结经验做法,推广制度成果,加强问题隐患警示曝光,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要加强宣传,拓展安全宣传渠道和受众面,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自觉行动,进一步动员社会各界共同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要切实发挥实效,推动解决安全生产深层次本质性问题。

沈阳本轮疫情本土确诊病例“清零”

新华社沈阳6月1日电(记者汪伟、于也童)记者1日从沈阳市卫生健康委获悉,6月1日,沈阳市又有2例在院本土确诊病例治愈

出院。至此,沈阳本轮疫情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清零”。目前沈阳仍有本土无症状感染患者1例,在隔离观察管理中。

广东5月31日新增11例本土确诊病例

新华社广州6月1日电(记者徐弘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6月1日通报,5月31日0—24时,广东省新增11例本土确诊病例(其中1例为无症状感染者转确诊),广州报告。新增2例本土无症状感染者,广州报告。

5月31日0—24时,广东省新增境外输入确诊病例2例,广州报告1例,来自柬埔

寨;佛山报告1例,来自美国。新增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8例,广州报告,2例来自阿联酋,其余6例分别来自美国、乍得、阿曼、菲律宾、柬埔寨和巴布亚新几内亚。新增出院2例。

截至5月31日24时,广东省累计报告新冠肺炎确诊病例2468例(境外输入1035例)。目前在院75例。